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铝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5 人。

（四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，将对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。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

经过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2018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、应收账款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，2018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32,959,687.52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0）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；

根据财政部颁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7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8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9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4 号）、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预案》；

公司监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作了监事会工作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中的第九节。

本预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预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、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（2017 年修订）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——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》（2019 年 1 月 16 日修订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编制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2）。

本预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；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（母公司）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-1,466,019,023.23 元，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509,720,634.15 元，减去 2018 年度分配给

股东的利润 182,399,849.81 元，减去提取的盈余公积 0 元后，2018 年末可提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1,138,698,238.89 元。由于公司本报告期内净利润为负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同时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预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按照财政部、证监会等五部委下发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具体指引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公司认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，对公司 2018 年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，并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的实际情况，出具了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3月25日